大公報
責任編輯：李磊澤
2019年3月31日　星期日

賭徒絮語

「你們慢慢聊。」女朋友去買餸，客廳便只剩他和她爸在飯桌對峙。他送的燕窩橫亘在桌上。一直令人覺得祥和的香燭味，如今竟像硝煙。戰爭已是無可避免。

老頭開口：「這個女兒，我給她介紹律師，她不要；介紹銀行家，她也不要。我知她不慕榮華，可最少也該選個正當人家。偏偏選個賭徒，有什麼用？連一技之長都無。」他往神台走去，大聲說：「觀音娘娘，我恨女兒命不好，我不想她吃苦啊。」賭徒目光掠過客廳中的幾件物件：觀音、麻雀、女朋友的兒時獨照、父與女的合照。

「令您不快我很過意不去。只是，世伯，這和您女兒的命怕沒關係。我們做賭的，最不信命。」

老頭乾笑：「賭仔不信命。」

賭徒自西裝暗袋取出一副啤牌。手腕一翻，啤牌便平放掌心。「我曾經問師傅，爲什麼賭博要那麼多規則？橫豎是賭，隨便抽張牌鬥大就好。爲什麼不這樣做？」

老頭沒回應。賭徒看見他打開抽屜拿出香燭，又放回去。他繼續說：「師傅便答，因爲賭博不是講運氣。不是拿到好牌便贏，而是，無論拿到好牌壞牌，你都能贏。賭徒信人定勝天。」

「什麼人定勝天，害死你自己沒所謂，不要拖累我女兒。向佛祖道歉。」「十分抱歉。」賭徒應答。

老頭先是一獸，又道：「賭仔不講運，別開玩笑。給你全部階磚三，看你怎樣人定勝天。」

「全部階磚三？」他把葵扇A插入啤牌中間。「不如這樣。您這樣虔誠，我又大逆不道，觀音姐姐沒理由不站在您那邊。我們就來賭一賭。如果您贏，要我戒賭還是不再見您女兒都無所謂；否則，希望您能笑着喝我的茶。」

老頭大步往餐桌走，又站着不動。賭徒笑問：「賭什麼好？」

「別以爲我會上當。你專業的，和你賭我豈不吃虧？」

啤牌「啪」得叩擊桌上。「謝謝您認同我算專業人士。」老頭倒吞口水。賭徒整理領帶講：「信佛不如信人，您的女兒命好不好我無法控制，但我可以保證，無論她命如何，我都會讓她過得好。賭徒最恨老千，信我總不會錯。爸，您放心。」

片尾曲
克　洋
fb.me/hakyeung2018
逢周四、日見報

一堆破碎

劉以鬯於六十年代末，寫了一篇令人印象深刻的短篇小說，寫作手法源自法國新小說思潮，又名「反傳統小說思潮」，以打破固有的、停滯不前的小說書寫方法爲目標。劉以鬯以大概六頁紙的篇幅寫一件「事」，但當中沒有對白、沒有情節，甚至沒有人物，直至最後的一段：

「字條上潦潦草草寫着這樣幾句：『我決定走了。你既已另外有了女人，就不必再找我了。阿媽的電話號碼你是知道的，如果你要我到律師樓去簽離婚書的話，隨時打電話給我。電飯煲裏有飯菜，只要開了掣，熱一熱，就可以吃的。』」

人物終於在結尾「出場」，出場於一張字條上。這篇小說題爲〈吵架〉，劉以鬯卻沒有花一隻字提到吵架的過程，卻用了六頁紙，細緻地描寫一個家居：

「牆上有三枚釘。兩枚釘上沒有掛東西；一枚釘上掛着一個泥製的臉譜……另外兩個臉譜則掉在地上，破碎的泥塊，有紅有黑，無法辨認是誰的臉譜了……茶几上有一隻破碎的玻璃杯……這座地燈雖已傾倒，依舊完整，燈罩內的燈泡沒有破……杯櫃上面的那隻花瓶已破碎……這兩扇玻璃門亦已破碎。玻璃碎片散了一地。」

透過一節又一節對於破碎物的描寫，劉以鬯以吵架的結果，帶領讀者來到吵架現場。當中，還留下蛛絲馬跡，「撕碎的報紙堆中有一件襯衫，一件剪得稀爛的襯衫。這件稀爛的衣領有唇膏印」，讓讀者猜想這一場吵架的原因。

這樣的寫作手法，當然成爲了大家評論這篇小說的焦點。然而，我的思緒還是繫於這故事的結局：他們吵了一場，屋內一堆一堆的破碎，男的不在家，女的留下字條走了。但這個家，真的破碎了嗎？

一句「不必再找我了。阿媽的電話號碼你是知道的」，說出了女子的矛盾；一句「如果你要我到律師樓去簽離婚書的話」之中的「如果」；再補上一句「電飯煲裏有飯菜」。三言兩語，勾畫了女子的心思，這是劉以鬯的功力。

普通讀者
米　哈
m.facebook.com/mihaandlouis
逢周一、三、四、五、日見報

擇僕標準

《南村輟耕錄》有一個故事。元朝學者許衡在中書省任職時，讓牙儈(經紀人)幫忙僱一僕役。牙儈特意精心挑選了一個機靈嫻熟的人。許衡卻拒絕了，要求牙儈再找一個老實人。改天，牙儈領來一個蓬頭垢面但愚笨淳樸的人，許衡打量過之後，決定留用。

牙儈感到奇怪，許衡向他解釋了原因。諺語云：「馬騎上等馬，牛用中等牛，人使下等人。」馬上等，能致遠；牛中等，良善；人下等，易馴。若僕人比主人還聰明，則主人反而易被僕人所利用。特別是官宦之家，僕人如果富有心機，往往會上下鑽營。

北宋司馬光家中有一僕人，忠厚本分，從司馬光青少年時就服侍他，稱呼他「君實秀才」。而後三十多年，司馬光已官至宰相。但僕人仍沿襲舊稱不改。有一次，蘇東坡來拜謁，聽到僕人居然直呼堂堂宰相名號，就教了他一番官場禮數。次日，老僕改口稱司馬光爲「大參相公」。司馬光非常驚訝，等問清了來龍去脈，說：「好一僕，被蘇東坡教壞了，這便是樣子。」

當然，既然選擇了老實人，有時也要承受一些老實虧。清朝安徽桐城人方朝覲，有一年冬天進京，爲來年會試預做準備。某日攜僕人到前門購物，中午進一酒館就餐，主僕有別，分桌吃飯。並特意囑咐僕人，京城物價昂貴，不比安徽老家，不要亂點菜。家僕點頭唯唯。

方朝覲自斟自飲，吃完結帳時，店夥計開過帳單：一共五十吊錢。方朝覲大驚，質問店家宰客。夥計回話，老爺這一桌酒菜不到十吊錢，但僕人吃的都是「貴價食」。方大怒，把僕人喊到跟前。僕人很委屈地說：「可憐可憐，我怕多花錢，連葷腥都不敢吃，只吃了四小盤黃瓜而已。」方朝覲說：「你知道黃瓜多少錢？」僕人說：最多不過三文錢一條。夥計笑着說：那是夏天的價格，正月間一盤需十吊錢。方朝覲無可奈何，只好爲蠢僕埋單。

瓜園
蓬　山
gardenermarvin@gmail.com
逢周二、四、六、日見報

構

今天拾字君想跟大家說說「構」。《說文解字註》中說：「構，蓋也，交積材也。凡覆蓋必交積材。」意思是說，「構」字的本意，蓋住，而但凡要蓋住，必定是將木材有規則的交替疊放。《玉篇》則更明確，指出「構，架屋也。」說「構」的意思是搭起房屋的框架。

拾字君剛剛看完奧田英朗的《無理時代》，這是一部備受推崇的「帶有懸疑和喜劇色彩的現實主義小說」。故事發生在一個經濟衰退的日本小城，一個公務員、一個女高中生、一個假貨推銷員、市議會的議員，四個人四條線索，如一組平行線，彼此毫無交集，各自向前發展。沒想到小城十字路口的一場車禍，讓這組平行線突然相交……

這種開頭互不相關，尾聲又突然交叉的「多線並一線」敘事，其實並不新鮮，而多線敘事，最終以一場意外撞車收攏所有線索的結構，實在太像二〇〇六年的奧斯卡最佳電影《撞車》（Crash）。或許大家對那一年奧斯卡的記憶，只是停留在《撞車》擊敗《斷背山》奪得最佳電影的殊榮，紛紛抨擊奧斯卡評委對某些題材的歧視，但這一切，並不能改變《撞車》本身是一部好電影的事實。

拾字君記得當年初看《撞車》的時候，爲其縝密的邏輯、精巧的結構而讚嘆不已。而身邊的友人則默默給了我一個片單。看完片單上的那些影片，拾字君才驚覺這樣「九九歸一」的結構其實早已經有不少珠玉在前，懸疑的、動作的、喜劇的都有。

無論對於電影，還是對於小說來說，「結構」只是一個框架，如果能在「結構」層面有所突破，自然會令人耳目一新，但即使是相同的結構，如果能在內容或細節方面推陳出新，也一樣可以留下出色的作品。

字裏人間
拾字君
逢周日見報

盒子裏的布娃娃

我小的時候，有飯吃有衣穿。我沒有飢餓記憶。食物總是很充足，衣服也很好。我媽會做燈籠袖、和平服、布拉加。我那時的生活比城裏的孩子要好。我在溫飽後對生活有了更高的要求：我想要一個布娃娃。我沒有。誰都沒有。前街的小麗沒有；後院的堂姐也沒有……

七八歲後，我的手發育得很好了，我開始自己製作布娃娃。

在母親的衣櫃裏，有她爲我們製作衣服剩下的邊角布塊。儘管從母親戒備森嚴的衣櫃偷拿花布塊的難度是如此之大，我還是成功地爲我的布娃娃做好了一件粉色小衣服。她的裙子，我想做綠色的。我利用母親去五里外的韓國屯商店買油、鹽、海帶、布匹的至少兩個小時的充裕時間，也未能找到我所期待的綠油油的一塊布。最後，我選了一塊白布。爲我的第一個布娃娃做了一條白裙子。

我是不想爲我的娃娃做白裙子的。白色多易髒啊。我媽從來不穿白衣服，我們這些小孩也沒有白色的衣服。白色與鄉村沒有關係。做完白裙子後，我找到了爲她做白裙子的依據：我的娃娃她不用到田裏去勞動，也不用去廚房煮飯，那致命的污泥和油漬就無法靠近她。

穿着白裙子的布娃娃躺在我的一個紙盒子裏，我可以保證她不被生活弄髒。只要蓋上那盒子的蓋子，泥土、煙塵、髒了的手，就都被有效地阻擋了。

許多年後，當我從一所師範學校畢業，來到一所小學教書的時候，我用第一個月的工資，給自己買了一條裙子——一條白裙子；第二年的夏天，我又買了一條裙子，還是白裙子。

我越來越像我幼年親手製作的那個布娃娃。我像是那個布娃娃從紙盒子裏走了出來。

我穿着白裙子給小孩上課；穿着白裙子走街串戶家訪；穿着白裙子去相親；穿着白裙子進廚房煮飯；穿着白裙子上外地開會；穿着白裙子半夜回家……

我沒有一個爲我擋住油煙與塵土的紙盒子。我也沒有我的布娃娃那麼安靜。我四處走，像個水銀球一樣，不肯在一個地方待很久。我把我的白裙子至於灰塵、油污、風雨中任其凋零而坐視不顧。

格外
格　致
jilinzhaoyanping@163.com
逢周日見報

豪華地鐵

當朋友問起我回到北京感受到的最大變化，除了越來越多的高樓屋宇，無所不在的手機支付，我總還要提起「豪華」的北京地鐵。從兒時起一直到上高中，我印象中的北京地鐵只有一號線和二號線，運行圖像是一個躺倒的「中」字，地鐵也從來不是我的主要出行工具。如今，北京的地鐵線路已經密如蛛網，裝飾風格也各具style。

一二號線地鐵的綠色牆漆和水磨石地面還保留着上世紀八十年代的印跡。與此同時，新啓用的地鐵站光亮的瓷磚、寬敞的通道、嶄新的列車，詮釋着北京飛速前進的步伐。這次回國，我才注意到就連每個站台的主題也獨具匠心。有的是金陵十二釵的浮雕，有的是青花瓷造型的廊柱，有的是展示老北京四合院生活的壁畫，每個設計都與地面上的文化相呼應。

這些北京人每日看來稀鬆平常的景象，與巴黎相比簡直稱得上「豪華」。建於一九〇〇年的巴黎地鐵至今仍是世界上最古老最發達的地鐵網絡之一。但同時也是最爲人詬病的城市服務之一。幾乎每天都會有線路因各種原因故障或晚點。每個站點都有殘損的牆面、裸露的鋼筋、「標配」的尿膻味和流浪漢。

不過，巴黎地鐵也永遠流露着「過時」的美感。除了近年開通的新線，我總覺得巴黎地鐵和上世紀法國電影的場景，甚至和建成之初都無甚差別：不變的站台設計、相同的破舊車廂，和地上建築一樣延續着歷史。多條線路至今仍沒有安裝空調。地鐵上人們的穿着也依然顯示着時尚輪迴。巴黎地鐵裏最常見的「裝飾品」仍然是海報，卻提供着世界上最精彩最豐富的藝術訊息。和北京地鐵裏所有人捧着手機目不轉睛不同，巴黎人更熱衷捧着紙質書閱讀。這當然也和不發達的地鐵信號大有關係。

花世
步　美
henrydine7473@gmail.com
逢周日見報

張國榮的「水色熱血」

鉛字肖像
楊　騏
逢周一、日見報

作爲浸淫在王道少年漫畫中成長起來的一代人，你是不是也和我一樣，覺得「熱血」這個詞一定就該是「火紅色」的？就像《灌籃高手》裏，櫻木花道那一頭惹眼紅髮一般令人過目難忘？就像《七龍珠》裏，孫悟空不斷與各路強敵對戰一般令人熱血沸騰？又或者像新世代的《我的英雄學院》裏，歐爾麥特賭上No.1英雄最後的火光全力迎戰All for One的場面那樣令人熱淚盈眶？「熱血」確是如此，但「熱血」也不僅僅只有這一種模樣。

若我們回頭望一望張國榮的一生，他又何嘗不似一本王道少年漫畫的主角呢？

一九七七年，年僅二十一歲的Leslie參加亞洲歌唱比賽，黑黑瘦瘦的、身量又不高，卻一副前衛英倫搖滾打扮，唱了首「水蛇春咁長」的《American Pie》，分外惹眼，也分外格格不入。比賽最終，中正傳統的鍾國強摘得狀元張國榮獲封榜眼，也算是情理之中。

不過一九七八年的張國榮就沒那麼好運了，出道後的第一部電影就被「賣豬仔」，粗製濫造的三級片《紅樓春上春》頂着曠世經典的名號、借助肉帛相見的噱頭，給張國榮的電影事業開了個最糟糕的頭。之後他在電影路上也是衰運連連，《失業生》裏，白馬王子陳百強角色討巧，而張國榮只能演個苦命配角。歌唱事業上也是對方出盡風頭，而他自己雖然也下了十二分苦工，但始終欠了點運氣，《風繼續吹》口碑不錯但最後還是被擱在了十大金曲的門外。

直到一九八四年，那首《Monica》才令他初嘗走紅的滋味，中間整整七年的時間都充滿了掙扎，和所有王道漫畫的主角一樣，張國榮的演藝事業也有一個堪稱糟糕的開局。哪有什麼石頭裏蹦出來就變成孫悟空這樣的好事？要攀上面前的小山峰，就必須一步一個腳印地「默默向上游」才能。

走紅之後就一切順遂了嗎？在處處充滿攀比的娛樂圈，這顯然是不可能的。歌藝上的比較、演技上的比較、名譽上的比較……擺在明處的明星就像是一個活靶子，善意與惡意、讚美與捧殺、狂熱赤裸的視線或此起彼伏的謾罵，朝他們洶湧而去，除了擁抱這一切他們別無選擇。他／她的所有作品、八卦、人格、人生……攤在聚光燈下的全部都不免被肆意消費。　（一）

梁祝改編

偶然看到一個《梁祝》鋼琴協奏曲視頻，據介紹是原作者之一的陳鋼，在一九八五年據《梁祝》小提琴協奏曲改編的。

這個新版本與原版本有很大不同，保留了大部分主要旋律，但中間插入不少陳鋼的新作。這部分與梁祝原作的基調大異其趣，強調了反抗的意味，而降低了悲劇的意味。

爲什麼要如此改編呢？網上查不到資料，似乎也見不到有相關評論，但這個改編，我聽來有些彆扭。

梁祝原來的故事，雖然也有英台抗婚，但那是很微弱的反抗，後來她也屈服了。整個故事的悲劇，是山伯悲憤難抑之下的死，而高潮，則是英台殉情後二人的化蝶，二者都沒有反抗的因素在內。

但鋼琴協奏曲中間，有不少節奏強悍的旋律，低音部分的樂器傾巢而出，仿若金鼓齊鳴。在樂曲中間部分如此處理，並不利於對下半部分悲劇的渲染。

戰鬥的激情不能取代悲劇的哀慟，有時哀慟比戰鬥還更感人至深，更能激發內心的正義力量。

《梁祝》的創作成功離不開何占豪的旋律與陳鋼的和聲，除了陳鋼的鋼琴協奏曲之外，何占豪也將此樂曲改爲高胡協奏曲，由香港中樂團演出。兩個版本各具特色，都值得欣賞。

飲茶集
斯　人
逢周日見報

巴羅莎谷的修行

三月二十二日的早上，簡單吃完早餐後，我便到離酒店不遠的阿德萊德火車站出發至高勒市（Gawler），再轉乘八一零號巴士到達巴羅莎谷（Barossa Valley）。車站大約每半小時便會開出一班前往東北方向高勒市的火車，車程約一小時。高勒是南澳洲最古老的小鎮，建於一八三六年，人口約二萬多人。火車站的旁邊有一具古老的蒸汽火車，令人聯想起小鎮的悠久歷史。等待巴士時，我進入火車站旁的扶輪社參觀及休息。扶輪社內的負責人David及Judy都十分友善，大家談天說地，時間過得飛快。

等車的旅客並不多，只有我及另一位男乘客。巴士緩慢地駛進巴羅莎谷，車路並不寬敞，彎曲而起伏不定。越過森林後，便見到兩旁的葡萄園。熟悉的名字亦一一展現眼前，好像位於林多克（Lyndoch）地區的席爾德酒莊（Schild Estate）以及筆者十分喜歡的紅頂鶴莊園（Turkey Flat Vineyards）。後者令我不禁想起它的一八四七年栽種的西拉（Shiraz）葡萄樹，那是澳洲最古老的葡萄品種。巴士不久便進入巴羅莎的中心塔南達（Tanunda）鎮，鎮內都是德國風格的石頭建築物。小鎮建於一八四八年，人口只有四千多人。筆者就在離塔南達約二十分鐘車程的努里烏特帕（Nu-riootpa）下車，不久便看見當地最大的超級市場合作社（Co-op）。合作社售賣的都是當地的農產品，材料新鮮而價格便宜。巴羅莎谷人們的節奏緩慢，筆者亦從容不迫地在合作社等候今次接待我的托布雷酒莊（Torbreck Vintners）的釀酒師Scott McDonald。

未幾，英俊的Scott便出現眼前，並載着我到將要入住兩星期的宿舍。汽車經過Radford Road的德國式教堂，穿過墳場後沿山而上。山邊有一片古老而頑強生長的葡萄樹，Scott告訴我那可能是巴羅莎谷最昂貴的葡萄園——領主（Laird）。不久，我們便到達山上的托布雷領主木屋（Torbreck Laird Cottage），屋內設備齊全，開發式的廚房、清潔的浴室及寬敞的睡房，這就是我將在巴羅莎谷修行兩星期的家了。　（上）

酒看人生
羅富齊
rothschild388@gmail.com
逢周六、日見報